

#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沁政办函〔2023〕6号

## 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成立“两山七河一流域”生态保护和 修复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开发区管委会，县人民政府各委、办、局：

根据《山西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成立山西省“两山七河一流域”生态保护和修复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（晋政办函〔2022〕155号）和《晋城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成立“两山七河一流域”生态保护和修复治理工作领导小组的通知》（晋市政办函〔2022〕57号）文件精神，经县人民政府同意，决定成立沁水县“两山七河一流域”生态保护和修复治理工作领导小组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### 一、主要职责

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导，全面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指示精神，严格落实省委、省政府决策部署，以“两山七河一流域”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为主战场，坚持源

头治理、系统治理、综合治理，依据山水林田湖草沙生命共同体原则，进行系统性保护、整体性修复，对分散和分割的生态修复内容进行科学整体设计，立足我县实际，以解决突出生态问题为抓手，综合落实“两山七河一流域”生态保护与修复治理工作。

## 二、组成人员

组 长：牛正太 副县长

副组长：柳忠旭 县政府办公室副主任

张彩云 县自然资源局负责人

张月太 县财政局局长

王大勇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局长

成 员：李惠柱 县发改局副局长

张建红 县财政局副局长

牛维政 县自然资源局副局长

席国政 县林业局副局长

程 静 晋城市生态环境局沁水分局副局长

都沁军 县住建局副局长

田瑞琴 县水务局副局长

王 宇 县农业综合行政执法队专职副队长

## 三、工作机构

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办公室设在县自然资源局，办公室

主任由张彩云同志兼任。办公室负责统筹各项工作，强化指挥调度，抓好推进落实等。

县领导小组成员如有变动，由成员单位相应岗位职责人员自行递补并报领导小组办公室备案，不再另行发文。

沁水县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3年3月10日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